

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单位名称)的2026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的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山东大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624.5万元,资产总额为44.9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2026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的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山东大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624.5万元,资产总额为44.9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山东大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24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

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我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单位名称)的2026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标段B:叶面肥)(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的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山东凯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487.95662万元,资产总额为247.5828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2026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高唐县恒收农业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174.63525万元,资产总额为87.124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高唐县恒收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24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单位名称)的2026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标段B:叶面肥)(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的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山东凯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487.95662万元,资产总额为247.5828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山东凯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24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说明表

投标人名称：高唐县恒收农业服务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SDGP371526000202602000008、XGTZFCG-2026-007

序号	货物及服务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厂名称	数量	单价	监狱企业	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合计	合计
1	2026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标段 B：叶面肥）	500 克/瓶	山东凯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	0.85 元/亩		0.85 元/亩
2							
监狱、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服务报价总计							0.85 元/亩

附注：

- 1、填入的内容必须是本企业提供的服务，或代理的其他监狱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
- 2、填写本表的小型和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同时按附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不填报本表，不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但评审时不对其提供的服务或产品给予评审价折扣。

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

本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 高唐县农业农村局(单位名称)的 2026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的行业)农、林、牧、渔行业;承接企业 山东种业智科农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2人,营业收入为 6697.9986万元,资产总额为 12325.237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山东种业智科农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 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高唐县农业农村局单位的 2026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山东种业智科农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4 日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本单位非监狱企业

企业名称(公章): 山东种业智科农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4 日